

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国联股份”）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、备案手续等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条款	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,717.2608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,390.0282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3,717.2608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,390.0282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议案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30日